

证券代码：835907

证券简称：ST 海德曼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受市场环境影响，公司及相关客户的生产经营面临一定压力，对公司账款回款造成较大影响，部分客户未回函，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，导致审计机构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完成年度审计程序，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。因此公司无法完成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，公司不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之前披露年度报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4.5.1 第(三)项之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“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，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”之情形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。

二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，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内，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截至目前公司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：

1、公司后续将会根据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公司将积极与投资者保持充分沟通，接受广大投资者咨询，以保护投资者利益。

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后续停复牌安排

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

由于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五、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（一）公司联系人：朱冬梅

联系电话：0516-69095672

邮箱：364509276@qq.com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睢宁县沙集镇和平村前宅组

（二）券商联系人：李肇昕

联系电话：13359189892

邮箱：lizhaoxin@kysec.cn

联系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

六、 其他说明

公司对触发该公告披露的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8 日